

苗栗縣政府 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報告單位：苗栗縣政府社會處

107年5月21日

簡報大綱

前言

- 人口組成、福利人口分析、目標

服務現況、困境與檢討、推動策略

- 佈建社福中心整合救助服務
- 整合保護性及高風險服務
- 整合加害人、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

預期效益

- 績效指標、目標值及評估基準

建議

- 人力、訓練



前言



▶ 人口

- ▶ 設籍人口107年4月底止為55萬1791位，戶數為18萬餘戶。其中65歲以上人口約8萬2500餘人佔15.62%，0-18歲9萬3000餘人佔17.22%。

▶ 人口分布

- ▶ 其中頭份市人口數最多10萬2000餘人，其次為苗栗市8萬8000餘人、竹南鎮8萬5000餘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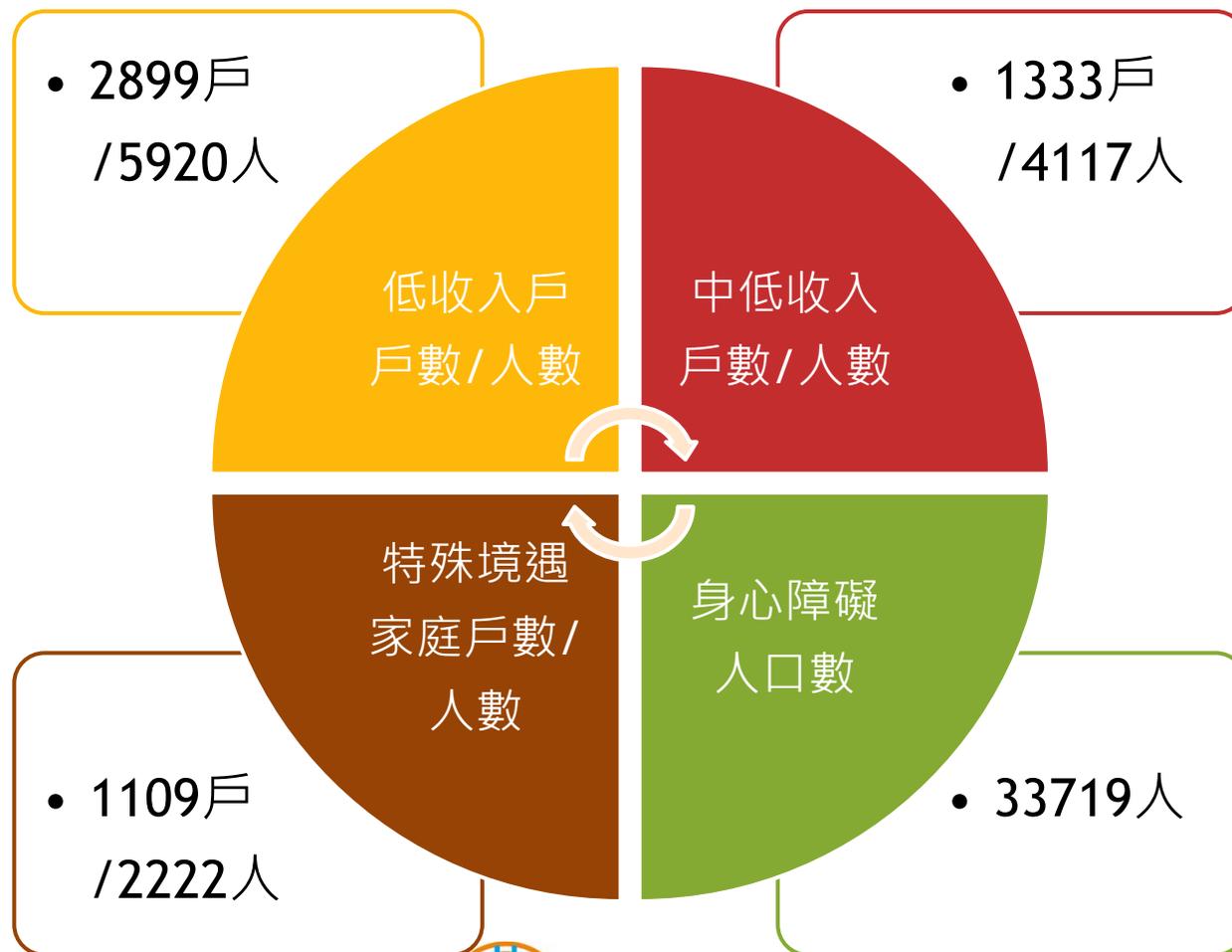
▶ 族群

- ▶ 包含客家人、閩南人、原住民族與新住民，其中原住民以南庄鄉及泰安鄉為主要居住地。
- ▶ 苗栗以地域區分為山線及海線，山線以客家族群居多，海線以閩南族群居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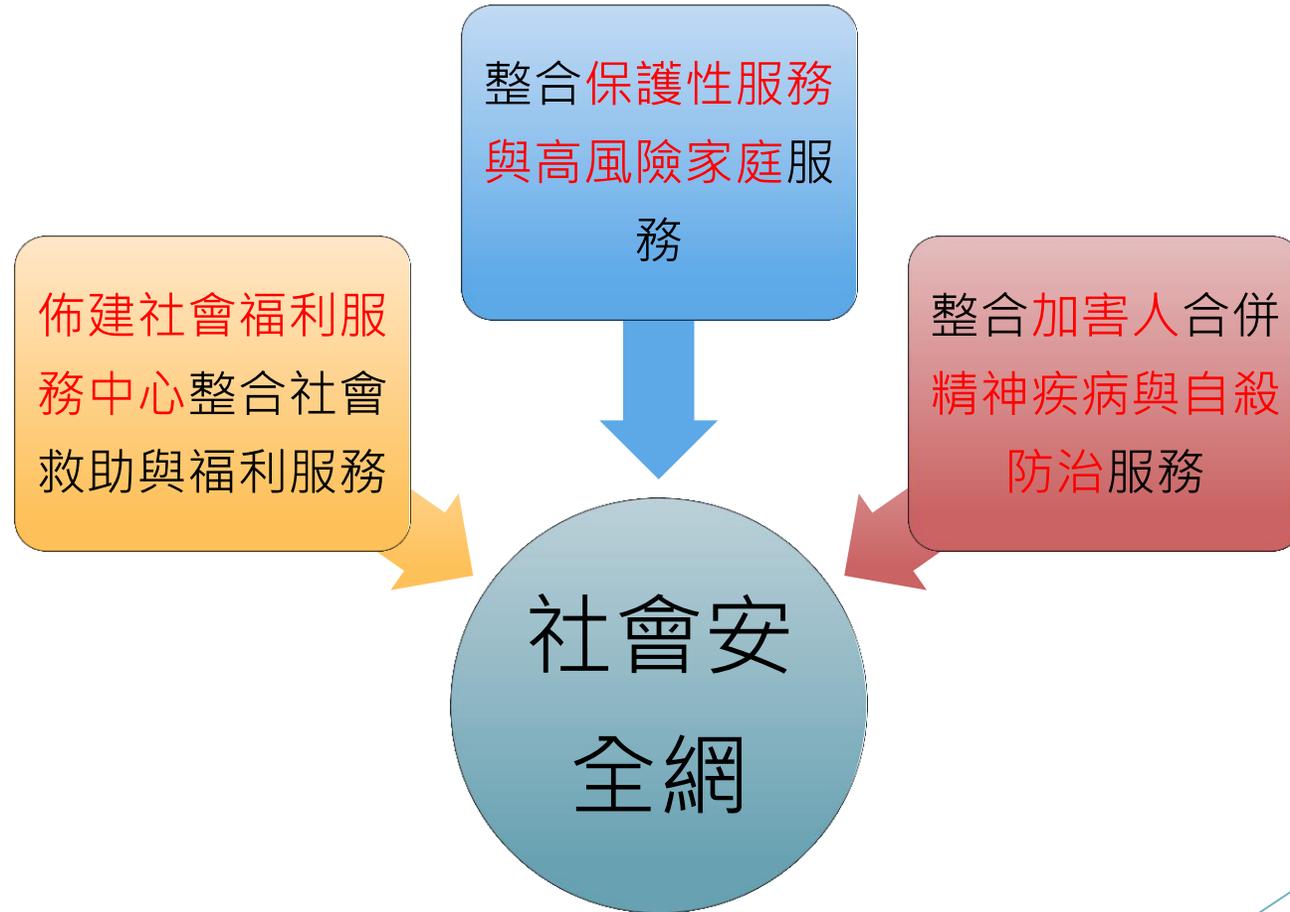


福利人口分析

106年12月底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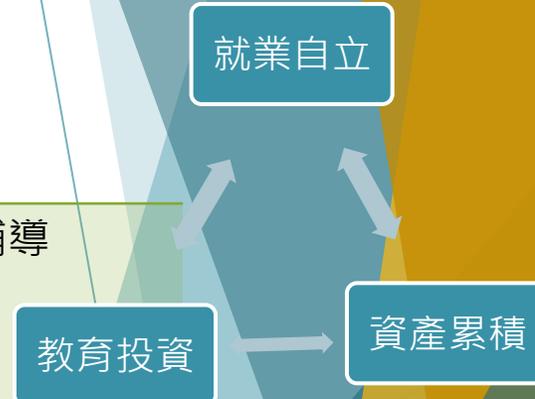
社會安全網建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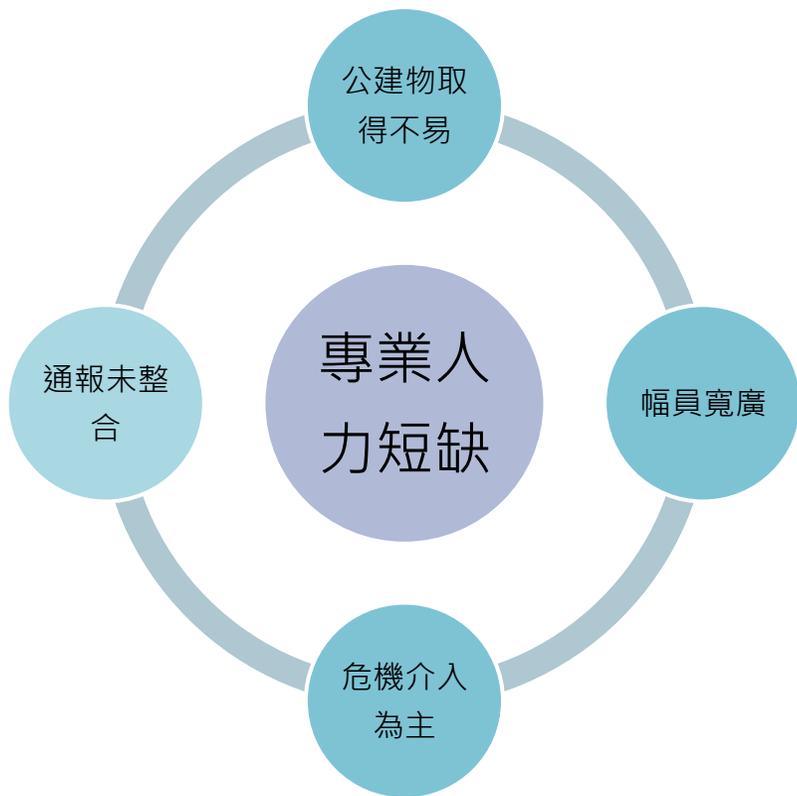
一、佈建社福中心整合救助服務-執行現況

106年度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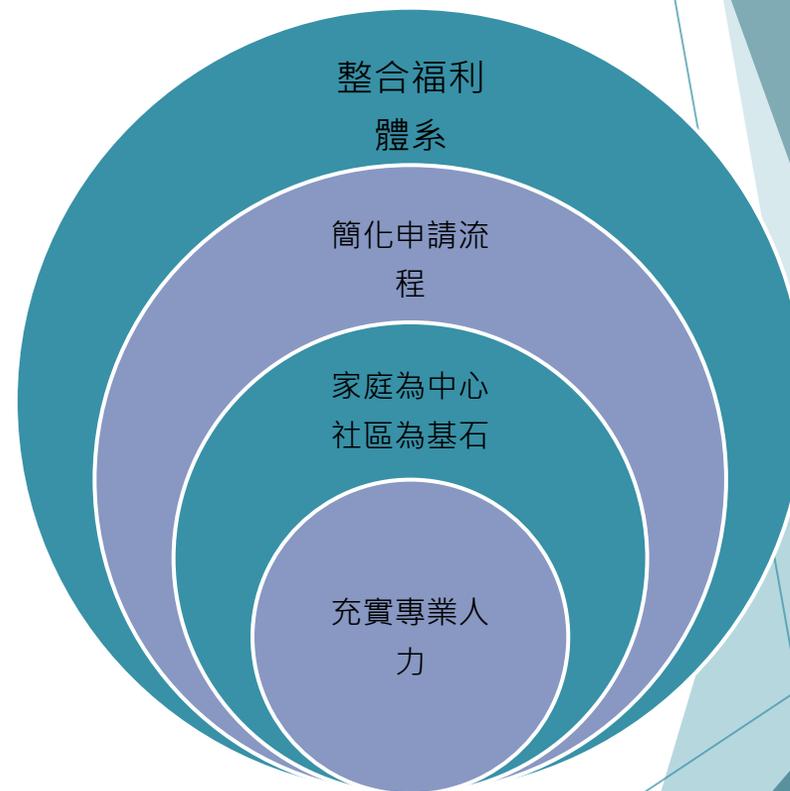
個案服務	方案服務	資源網絡開發執行情形	兒少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提供諮詢服務2014人次	團體方案、社區與福利服務方案共辦理 83 場，總計 8850 人次	連結社區資源 45 處	提供諮詢及輔導開戶率達49%
個案服務總量10737人	配合社家署辦理年度主題活動餐與人數為 2744 人	網絡聯繫會報共6場，168 人次	積極發展脫貧措施結合勞政系統協助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促進就業
個案結案率50%	方案服務滿意度回饋呈現85%		
主動求助、發掘與社區通報佔來源比4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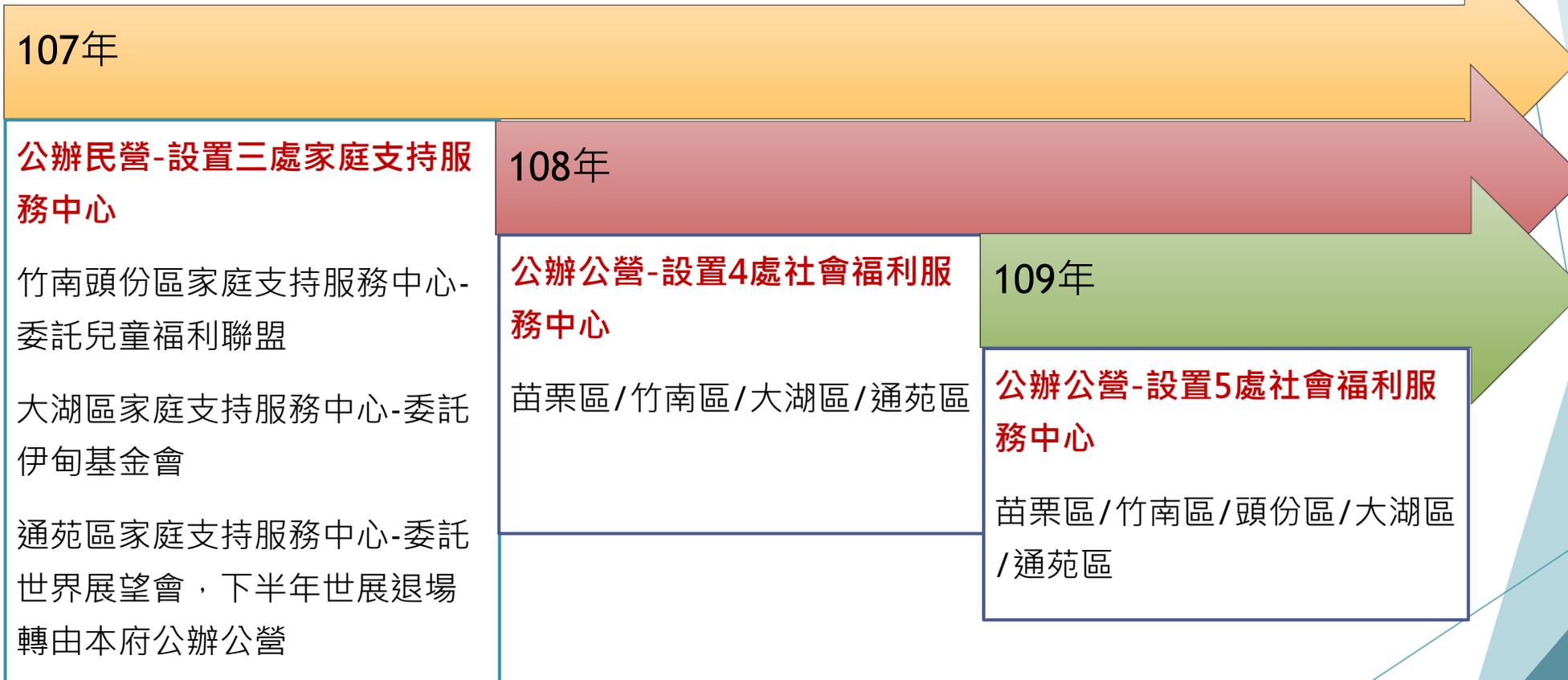
現況困境



因應模式



推動策略-推動家庭支持服務中心轉型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推動策略-因應五大分局及區域特性設置社福中心

竹南區
竹南鎮
造橋鄉
後龍鎮

苗栗區
苗栗市
頭屋鄉
公館鄉
銅鑼鄉
三義鄉

通苑區
通霄鎮
苑裡鎮
西湖鄉

頭份區
頭份市
三灣鄉
南庄鄉

大湖區
大湖鄉
卓蘭鎮
獅潭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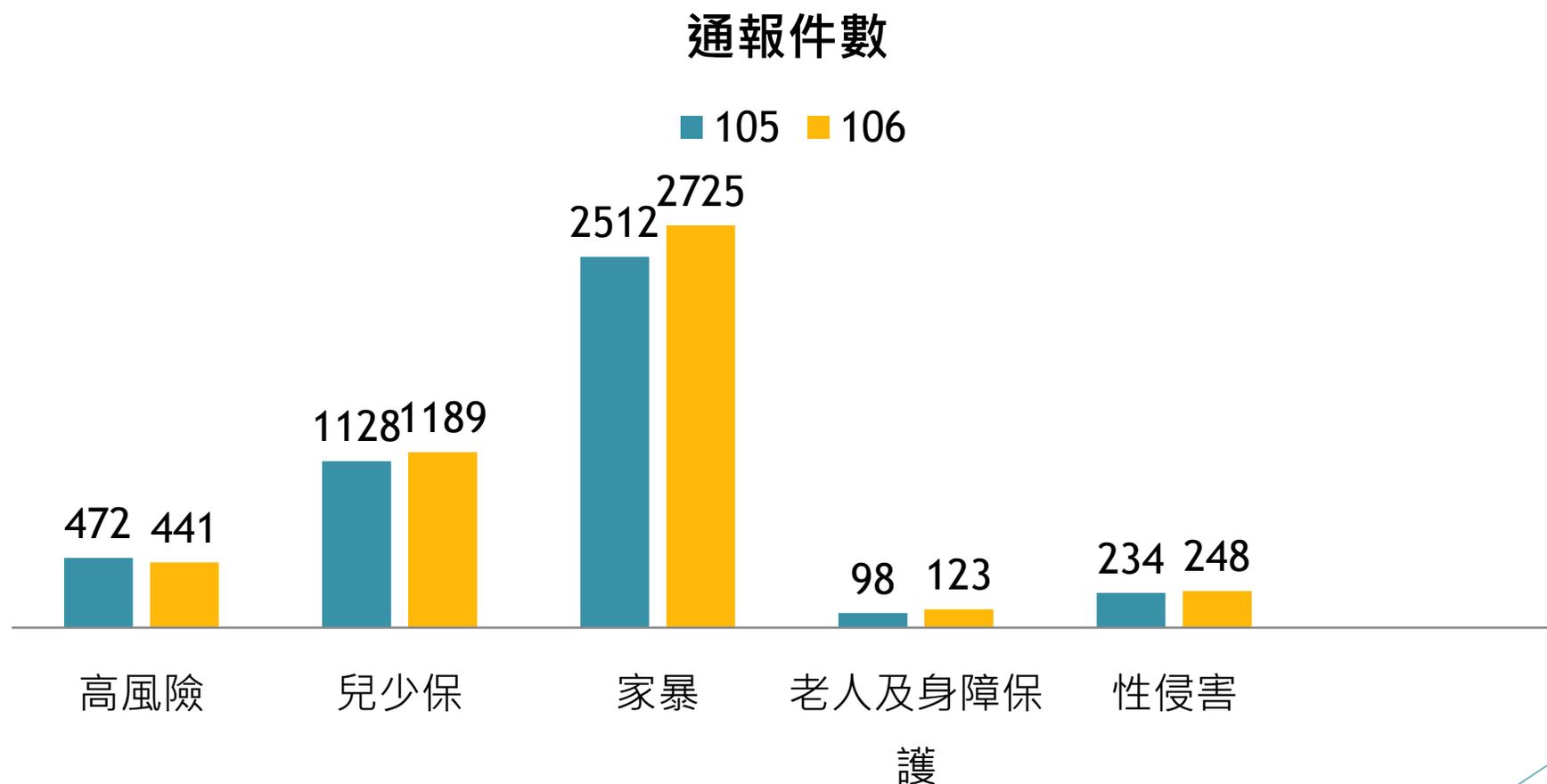


推動策略-整合相關服務窗口於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 設置整合服務窗口
- 服務多元及便利
- 建構公私合作聯繫網絡
- 整合勞社衛教協助脫貧自立
- 擴展脆弱家庭服務



各類保護/高風險通報案件分析



二、整合保護性及高風險服務-服務現況

通報三軌並行

- 高風險家庭服務-兒少家支科
- 113保護性業務-家防中心
- 家暴通報初篩服務-委外民間團體

資訊系統未
整合

- 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平台
- 保護資訊系統



二、整合保護性及高風險服務-困境與檢討

人力部分

- 成人/兒少保護案件增加
- 社工人才缺口/專業久任不易
- 濫用社工
- 行政流程繁複壓縮專業服務
- 人身安全疑慮

預算部分

- 殘補性預算壓縮方案服務預算
- 財政困窘
- 差旅費不足

網絡合作

- 專業協力社團退場
- 網絡合作機制權責不均
- 卸責通報
- 後送單位不足

軟硬體部分

- 資訊管理系統整合不易
- 通報系統繁複
- 缺乏支援設備/如交通車



二、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推動策略

建置集中 派案中心

- 拉高層級於處長室
- 整合各類通報集中受理及追蹤管控
- 分案分級分流與轉介
- 專業資深社工負責派案

整合高風險/ 保護性服務

- 整合保護性範疇-高度風險整合至保護性業務
- 中低風險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 新增脆弱家庭服務等社區預防服務於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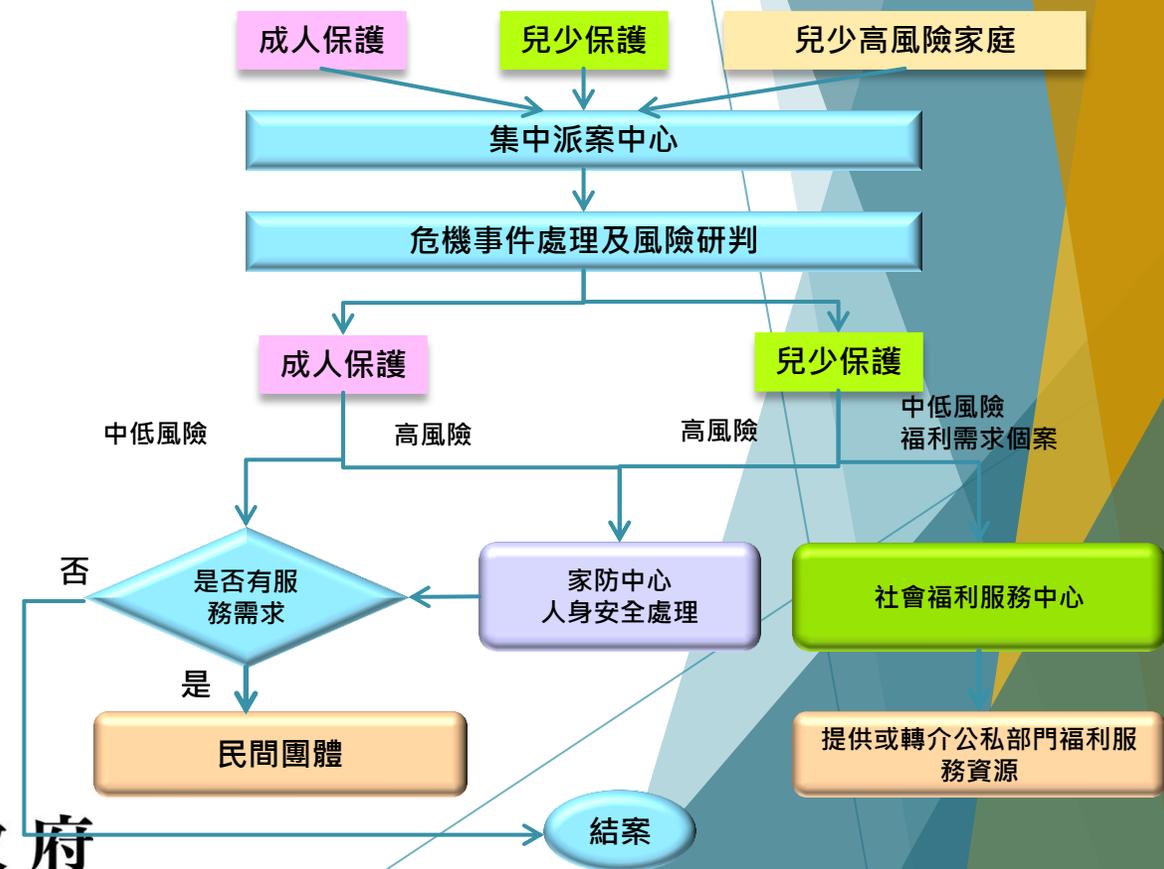


二、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派案流程

整合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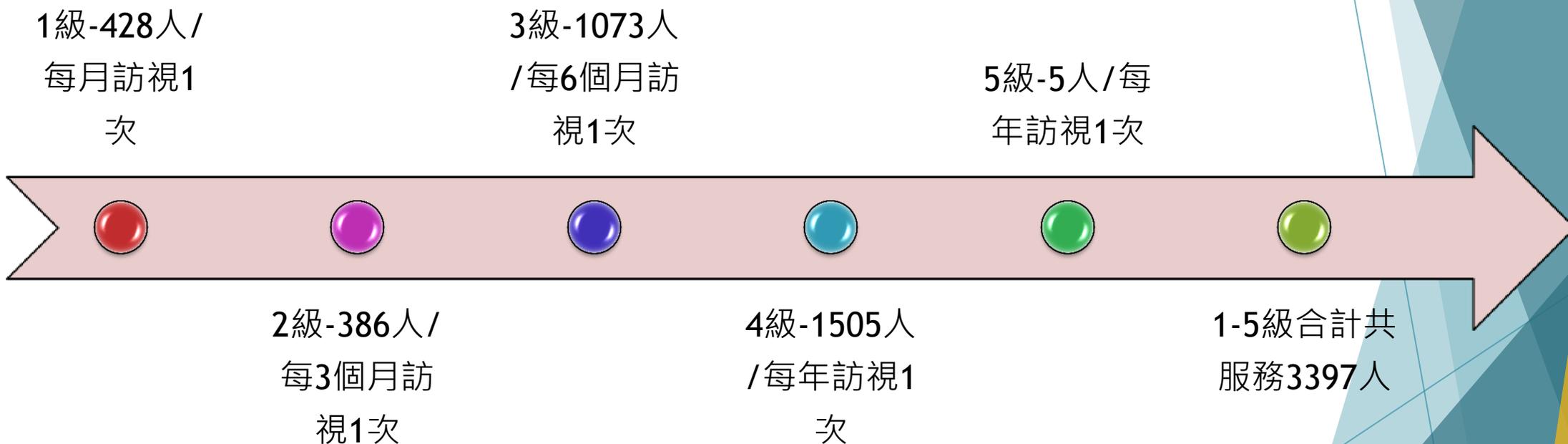


未來模式



三、整合加害人、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現況

苗栗縣社區精神病患關懷情形



三、整合加害人、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現況與困境

精神照顧及自殺關懷個案

- 關懷訪視員採人力委外聘用方式運作（中央補助10名），以處理疾病問題為主，關訪員訪視案量負擔重，成效有限（106年每人平均**350案**），就個案關懷及疾病面個別服務內涵評估，但訪視人員除關懷訪視外亦需處辦行政業務，實難以滿足所有個案服務需求與發揮效能。

家庭暴力處遇個案服務

- 106年家暴處遇案量為**135案**，其中需執行精神治療處遇**35案**，戒毒癮治療處遇**4案**。

性侵害處遇個案服務

- 106年性侵害處遇總執行量**262案**，合併精神疾病**8案**，有使用毒品案件**6案**。

困境與限制

- 人力不足案量持續增加
- 行政業務量繁雜且人力需兼辦多項業務
- 案件複雜度高且人力不穩定造成服務受限



三、整合加害人、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推動策略

一、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含自殺企圖)服務

- 1.提升社工人員追蹤輔導與關懷訪視**涵蓋率**。
- 2.精進自殺高風險個案自殺防治策略，落實自殺風險評估、關懷訪視及轉介，有效**串聯社區資源、連結網絡合作**。
- 3.針對加害人之家庭、經濟、就業、居住及社福等面向之需求評估，提供全人、全程、全家**整體性服務**。

二、加害人處遇協調服務

- 1.提升**處遇人員專業**素養及評估能力。
- 2.召開**評估小組及網絡會議**，連結防治網絡監控，以達預防再犯。



績效指標、目標值及評估基準-社福中心及救助體系

績效指標	目標值			評估基準
	107年	108年	109年	
脆弱家庭關懷訪視服務涵蓋率(%)	90%	95%	100%	貧窮(低收、中低收入戶6歲兒少以下家戶、急難救助、兒少教育發展帳戶、有工作能力未就業)及風險(脆弱)家庭關懷訪視戶數 / 貧窮、風險(脆弱)家庭總戶數*100%



績效指標、目標值及評估基準-整合保護性及高風險服務

績效指標		目標值			評估基準
		107年	108年	109年	
24小時內處理比率		90%	95%	100%	當年度24小時內處理案件數 / 通報案件數 (含原高風險家庭屬高度風險案件) * 100%
保護性案件結案後再通報率		16%	14%	12%	前一年度結案後於當年度再被通報案件數 / 前一年度結案件數 * 100%
降低兒虐致死人數		10%	10%	10%	(當年度兒虐致死人數 - 前一年兒虐致死人數) / 前一年兒虐致死人數 * 100%
提升保護事件開案率	提升兒少保護事件開案率	45%	48%	51%	接受服務兒少人數 / 高度風險家內兒少保護通報人數 * 100%
	提升成人保護事件開案率	25%	28%	31%	接受服務個案人數 / 成人保護通報人數 * 100% (成人保護通報案件係扣除被害人死亡、搬遷、行方不明、謊報、誤報、情節輕微且拒絕服務等案件)



績效指標、目標值及評估基準-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績效指標	目標值			評估基準
	107年	108年	109年	
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 (含自殺企圖)整合性 服務涵蓋率(%)	30%	60%	80%	實際訪視曾經及目前在案個案數/曾經及目前在案個案數*100%



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補助人力彙整表

業務別	派案中心			兒少保護人力			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人力			脫貧方案家庭服務人力			整合加害人、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合計		
主責單位	社會處			社會處-保護科			社會處-兒少科			社會處-救助科			衛生局-毒品心衛防治中心					
人數	社工	督導	合計	社工	督導	合計	社工	督導	合計	直接 社工	方案 社工	合計	社工	督導	合計	社工	督導	總計
107年人力	0	0	0	3	0	3	17	2	19	0	1	1	5	0	5	26	2	28
108年人力	7	1	8	3	0	3	29	4	33	1	1	2	8	2	10	49	7	56
109年人力	7	1	8	3	0	3	36	5	41	1	1	2	9	2	11	57	8	65
總人力	7	1	8	3	0	3	36	5	41	1	1	2	9	2	11	57	8	65



建議

增列行政人力與資本門之補助

現行社工招募不易，且行政工作繁多，如能以行政人力支應可減少直接服務社工業務量提升專業服務質量

因增設社福中心之各項設施設備費用龐大建請中央協助

規劃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教育訓練及訓練課程指標

建請中央規劃設計社福中心訓練課程項目時數及指標以利提升各社福中心服務質量

人事費可持續補助

目前本項專案時程為107-109年，後續為延續效益，減輕本府財政負擔，建請持續補助8成人事費用及必要行政費用如差旅費專管費等

簡化核銷等相關行政流程以利減低公私部門行政業務

核銷程序繁複始終為民間社團詬病且影響提供服務意願，亦增加行政工作量，建請中央地方可訂定統一標準以利遵循

